

(上接3版)

2017年市直单位职责清单 及服务社会民生事项承诺(第十一批)

市“一改双优”活动办

市物价管理办公室

主要职责:研究提出全市物价总水平控制目标和宏观调控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监测全市物价总水平变化动态,分析、预测变化趋势。制定或调整市管的商品价格、收费标准。做好价格调节基金管理使用。组织开展工农业产品价格及收费的成本调查工作。依法查处各类价格违法行为。依法开展涉案、涉纪、涉税等财物价格认定工作。

服务社会民生事项:1.稳定全市物价总水平。2.加强价格监测分析,开展重要农产品价格预测发布工作。3.完善社会救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4.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在电力价格、医疗服务价格、交通运输价格、水价、油气、热力价格、殡葬服务收费、物业服务收费、行政事业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等方面,着力打好价格改革攻坚战。5.扎实开展清费治乱减负工作,完善收费清单制度。6.进一步强化价格监管执法,持续推进涉企收费重点检查,继续对民生价费重点领域进行检查,配合价格改革开展重点检查,推进价格诚信建设,强化市场价格行为监管。7.以解决关系民生及社会和谐稳定的价格争议纠纷为重点,推进价格认定工作。

服务承诺:1.紧紧围绕实现《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2017年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涨幅预期3%以下目标,加强价格调控。分管领导:王炜逸,分管科室:监测中心,科室负责人:杨柯磊,完成时限:12月底。2.加强价格监测工作,完成我市109个监测品种的每月5日、15日、25日采集、汇总、分析、上报任务,开展生猪、鸡蛋、禽类、萝卜和白菜等价格预测,并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发布。分管领导:陈长龙,分管科室:监测中心,科室负责人:杨柯磊,完成时限:12月底。3.对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按照非盈利原则,根据财政补贴情况从严管理,规范殡葬服务价格。分管领导:丁心长,分管科室:收费科,科室负责人:彭小平,完成时限:12月底。4.强化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加强收费政策宣传,出台《南阳市保障性住房政府指导价物业管理服务收费办法》。分管领导:李

晓阳,分管科室:房地产科,科室负责人:靳苒,完成时限:10月底。5.搞好南阳市城区供水价格调整,做好南水北调工程水价与地方水价衔接工作,在污水处理费调整的基础上,科学合理核定我市城区内供水价格。分管领导:李晓阳,分管科室:房地产科,科室负责人:靳苒,完成时限:12月底。6.继续推行“五看一参考”定价法,规范我市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强化相关管理工作。分管领导:李晓阳,分管科室:房地产科,科室负责人:靳苒,完成时限:12月底。7.制定我市农村道路客运运价率,开展客运价格调查研究,测算农村客运平均成本,科学制定我市农村道路运价率。分管领导:陈长龙,分管科室:价管科,科室负责人:张振强,完成时限:12月底。8.组织开展涉企、涉农收费、教育、医疗服务收费、电力价格、旅游景点(区)门票价格、商品房销售价格行为等专项检查,依法查处各种违法行为。分管领导:李晓阳,分管科室:价格监督检查局,科室负责人:高志云,完成时限:9月底。9.加强商品和服务明码标价工作,开展价格诚信单位评选活动。分管领导:李晓阳,分管科室:价格监督检查局,科室负责人:高志云,完成时限:12月底。10.坚持客观、公正、合法、科学、及时的原则,做好价格认定工作。分管领导:丁心长,分管科室:价格认定中心,科室负责人:孔德明,完成时限:12月底。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人民防空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人民防空组织指挥、通信、警报、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市人防工程建设与管理及城市地下空间涉及人民防空防护部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市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等职责。

服务社会民生事项:1.做好人防行政审批服务工作。2.做好利用人防工程服务民生工作。3.自建平战结合人防工程项目,完善城区综合防护体系。4.抓好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和管理工作。5.做好人防教育进学校工作。6.组织警报统一鸣放工作。

服务承诺:1.按照行政职权,进一步

优化审批服务流程,依法办理行政审批项目,5个工作日办结,实行一次性告知制度,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分管领导:夏明晓,分管科室:工程管理科,科室负责人:马鹏志,完成时限:12月底。2.在夏季温度达到一定程度时,根据省人防办统一部署,在市中心城区选择3至5处人防工程,免费开放供市民纳凉。分管领导:夏明晓,分管科室:工程管理科,科室负责人:马鹏志,完成时限:9月底。3.平战结合,自建“三馆一院”地下停车场人防工程,完善区域功能。分管领导:夏明晓,分管科室:工程管理科,科室负责人:马鹏志,完成时限:12月底。4.积极开展人防教育进学校工作,为中心城区中学生发放《人民防空教育(中学版)》教材,为市委党校、南阳师范学院、南阳理工学院等学校发放《人民防空知识读本》。分管领导:任传伟,分管科室:指挥通信科,科室负责人:何向阳,完成时限:8月底。5.为中心城区近二十万中小學生发放《人民防空知识进家庭》宣传彩页。分管领导:任传伟,分管科室:指挥通信科,科室负责人:何向阳,完成时限:6月底。6.组织“九一八”警报鸣放活动,并结合警报鸣放,在中心城区选择不少于1个社区、1所学校,开展防空防灾演练,增强国防观念和人防意识。分管领导:任传伟,分管科室:指挥通信科,科室负责人:何向阳,完成时限:9月底。7.加强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确保人防工程项目达到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要求。分管领导:夏明晓,分管科室:工程管理科,科室负责人:马鹏志,完成时限:12月底。

市地震局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负责编制我市防震减灾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我市地震监测预报、震灾预防、紧急救援工作体系。负责提出地震预报意见,强化震情跟踪,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抗震设防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审定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地

震参数区划、震害预测和地震次生灾害防范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社会的减灾意识。承担在破坏性地震发生后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办事机构职责。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协助市政府组建和培训地震紧急救援队伍、建立地震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系统。负责地震行业质量与技术监督管理工作。推进防震减灾科技进步。

服务社会民生事项:1.强化防震减灾“三大体系”建设,提升防震减灾能力和水平。2.做好地震活动、地震前兆异常信息的监测、上报工作。3.做好各类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服务工作,提高城乡防御地震灾害的综合能力。4.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活动,服务人民群众和各行各业。5.为南阳生态文明建设做好防震保障工作。6.推进防震减灾法治建设和科学管理。7.做好地震灾害应急预案管理和应急救援演练工作。

服务承诺:1.维护地震观测台网运行正常,快速准确地采集和传输地震监测数据。分管领导:杨建军、刘涛,分管科室:监测科、市地震台网中心,科室负责人:刘东欣、张锦川,完成时限:12月底。2.运用多种前兆观测资料共同做好地震短、临跟踪,坚持震情会商制度,不断提高会商质量。分管领导:杨建军、刘涛,分管科室:监测科、市地震台网中心,科室负责人:刘东欣、张锦川,完成时限:12月底。3.做好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工作,确保各类建设工程达到科学合理的抗震设防标准。分管领导:王勉,分管科室:震害防御科,科室负责人:王晓谦,完成时限:12月底。4.做好防震减灾法规及科普知识宣传工作,不断提高社会公众防御应对地震灾害的能力。分管领导:王勉,分管科室:震害防御科,科室负责人:王晓谦,完成时限:12月底。5.做好防震减灾依法行政工作。分管领导:王勉,分管科室:震害防御科,科室负责人:王晓谦,完成时限:12月底。6.指导开展地震应急救援演练活动。分管领导:杨建军、刘涛,分管科室:应急救援科,科室负责人:肖松彪,完成时限:12月底。②2

河南大学出版社关于打击盗版的郑重声明

《快乐暑假天天练》(小学、初中)系列丛书是河南大学出版社自主研发的一套适合中小學生使用的暑假作业,多年来一直深受广大师生喜爱。近期,部分不法书商无视国家法律法规,非法盗印我社出版的《快乐暑假天天练》(小学、初中)系列丛书。部分书店公然销售盗版,一些学校和书商从非正规渠道采购并使用盗版《快乐暑假天天练》(小学、初中)系列丛书,甚至擅自照排、制版、印刷违法使用。印制、销售盗版图书,不仅严重侵犯著

作权、侵害出版单位与合法经营者的市场权益,而且该类盗印图书印制质量低劣,错误连篇,严重影响了教辅出版物的科学性与权威性,严重干扰了市场秩序,损害了我社声誉和广大消费者的切身利益。

2017年初,我社在河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各地教育局、各地新华书店、各地家长、学生的支持下,根据举报线索,配合国家执法部门及公安机关查处数起盗版案件,严厉打击了制作、销售盗版我社《快乐暑假天天练》(小学、初中)系列丛

书的违法行为!按照对举报盗版的奖励办法,我社对举报人员进行了相应奖励。

为了继续巩固打击盗版效果,维护广大经销商和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因不明真相而导致的各种损失,我社再次郑重声明如下:

1.我社近期将在全省各地市扫黄打非办和其他执法部门的支持下,全力开展查处和打击制作、销售盗版侵权图书的违法行为。凡未经我社授权委托发行或无法说明图书的正当来源的,均在查处之列。对制

作、销售侵权盗版图书的机构和个人,一经查实,除将面对执法机关的严惩之外,将在媒体(含网络媒体)曝光,并依法提起诉讼。

2.各地经销商或个人如发现制作或销售我社盗版图书的行为,请尽量详细提供侵权人的姓名、店名、联系电话、经销地址、印制场所、仓库位置及物流信息等线索,并及时进行举报。一经查实,我社将根据举报人提供线索的价值予以1万~10万元人民币奖励。同时,我社承诺对举报人的安全

给予充分保护。

3.接受举报联系方式如下:
(1)河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0371-69129682,0371-69129650

(2)南阳市“扫黄打非”办公室:0377-62001929

(3)河南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0371-22825012
13523464830

特此郑重声明

河南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6月19日